

的共同进步。例如,建筑施工企业承揽一项工程后,将耗用人工成本比较高而技术含量要求较低的部分,如开挖土石方、埋设光电缆、架设通信杆架等分包给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的企业。既可以减少自身企业的人工费用支出,又可以从分包企业处取得可抵扣的进项发票,可谓一举两得。

4. 推进固定资产纳税筹划,减轻公司税负。一是优先选择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企业作为供应商。对现有设备供应商、建筑安装商进行梳理,在招投标和采购过程中,尽量选择一般纳税人,淘汰小规模纳税人或调低小规模纳税人的交易价格。此外,对于采购过程中的运费支出等也应该在相关合同中予以明确,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。二是合理安排固定资产购进计划。营改增后,购进固定资产可以抵扣增值税,减轻企业税负。因此,应制定合理的固定资产购进计划,针对不同的项目、不同的部门、不同的用途等分门别类地进行详细筹划,最大程度发挥固定资产进项税的抵扣作用。三是在制定年度投资计划时,应全面考虑、统筹安排。合同的签订以及发票的取得应及时,以避免年度内税负不均衡问题的出现。尤其是在我国新一轮基础设施建设已经大规模展开的时刻,建筑施工企业更应该注意把握投资节奏。

5. 从企业合同管理角度改善增值税流程。一是在合同签订时应审查对方的纳税资格,并在合同中完善当事人名称和相关信息;二是应在合同中明确价格、增值税额及价外费用等;三是在合同中对不同税率的服务内容应当分项核算;四是明确发票提供、付款方式等条款;五是规避三流不一致的风险;六是应在合同中约定合同标的发生变更时发票的开具与处理;七是关注履约期限、地点和方式等细节。■

责任编辑 黄悦

## 图片新闻



### 营改增惠边疆

朱倩 潘黎青 | 摄影报道

营改增试点全面实施以来,新疆石河子市财政、国税、地税等部门建立联席工作制度,举办多期培训,不断提升服务质量,保障了营改增有序推进。根据四大行业的不同特点,以常用业务和纳税人关心的热点问题为切入点,采取实例与政策相结合、情景模拟再现等形式,对纳税人进行上门服务、预约服务。试点以来,当地服务业新办纳税人增加,现代服务业规模逐渐扩大。

